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7月24日在朗科大厦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马德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第五届监事会主席李泳著女士召集、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银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的募集资金择机购买银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通过进行适度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3,000.00万元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含利息和理财收益）购买银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授权期限为自2020年7月3日起一年（即2020年7月3日至2021年7月2日）。

《关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银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四日